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经全体董事商议无异议,于2021年3月12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临时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吴锡盾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选举吴锡盾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相同。吴锡盾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召集人及委员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经与会全体董事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召集人及委员会成员名单如下:

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召集人	委员会成员
战略委员会	吴锡盾	陶惠平、郑文龙、陈俊明、余超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陈名芹	郑文龙、俞俊雄
审计委员会	俞俊雄	吴锡盾、陈名芹
提名委员会	余超生	陈俊明、陈名芹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及其召集人的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董事长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同意聘任吴锡盾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总经理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同意聘任郑文龙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聘任有关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郑文龙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总经理提请聘任陶惠平先生、郑文龙先生、王地先生、何晓冰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情况，不违反“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的规定。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董事会同意聘任杨志轩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杨志轩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7、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董事会同意聘任周桂生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周桂生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8、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内部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董事会同意聘任洪玮芹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洪玮芹女士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9、审议通过《关于向工商部门提交备案信息变更申请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依据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管理人员变更等事项需向工商部门备案，董事会授权第三人具体办理公司本次工商备案信息变更事项相关的登记事宜，该等授权包括但不限于：向有关主管部门递交有关决议、材料；签署、执行、修改递交给有关主管部门的相关决议与材料等。

三、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13 日

附：相关人员简历

吴锡盾，男，1963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居民，助理经济师，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EMBA。

历任广东天际电器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任汕头市天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星嘉国际有限公司董事，公司全资子公司潮州市天际陶瓷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汕头市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江苏新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天际健康电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吴锡盾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106,858,335 股，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陶惠平，男，196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

历任江苏新泰科技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常熟市新昊投资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常熟新特化工有限公司董事，艾利希尔新华（常熟）特殊膜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常熟市新华化工有限公司监事，江苏新泰科技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陶惠平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30,929,076 股。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陈俊明，男，197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法专业本科，经济师。

历任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黄河支行行长，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信贷管理部总经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行长助理。现任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陈俊明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郑文龙，男，196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助理经济师，大专学历。

历任广东天际电器有限公司行政部主任、行政总监，任广东天际电器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郑文龙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54,986股，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余超生先生，男，197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

2006年12月至2010年3月，在广东为正律师事务所任律师，2010年4月至今在广东明祥律师事务所任合伙人及律师。现担任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余超生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陈名芹，男，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重庆大学会计学专业毕业，管理学博士，副教授。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曾担任香港中文大学会计学院研究助理，现任汕头大学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担任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佳奇科技教育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潮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陈名芹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俞俊雄，男，出生于 1959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管理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主要从事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公司重组、改制与上市、并购等专业服务工作。曾任广州市兆钰佳投资顾问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合伙人，现任汕头市康元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监事，担任东莞中之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德兴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和永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俞俊雄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何晓冰，男，1971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经济师。历任广东天际电器有限公司 NTC 芯片负责人、副总经理；现任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何晓冰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64,989 股。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王地，男，1972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国际

注册高级企业管理师。历任广东天际电器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制造中心总监、副总经理；担任深圳天际云科技有限公司经理。现任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王地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124,986 股。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杨志轩，男，1969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中级会计师。历任广东天际电器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杨志轩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44,983 股。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周桂生，男，1980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担任广东天际电器有限公司法务专员，现任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周桂生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

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洪玮芹，女，1969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现任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职务。

洪玮芹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